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 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0.55 元(含税)。本年度不实施送股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 本次利润分配以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 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 按照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进行分配, 相应调整分配总额, 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本次利润分配尚须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方可实施。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公司合并报表期末未分配利润为 8,252,673,577.02 元。

为持续、稳定地回报股东并与股东分享公司发展成果, 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和资金需求, 公司拟提请股东大会批准实施以下利润分配方案:

公司拟以 2020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现金股利人民币 5.50 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 公司总股本为 1,355,063,719 股, 以此计算共计分派现金红利 745,285,045.45 元(含税), 占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 41.28%。最终实际分配总额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时有权参与本次权益分派的总股数为准计算。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后, 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 本年度不进行送股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2021 年 3 月 29 日，公司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并同意将该预案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二）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董事会在充分考虑公司未来发展、财务状况、现金流状况、盈利能力以及股东投资回报等综合因素提出的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也不存在大股东套现等明显不合理情形或者相关股东滥用股东权利干预公司决策等情形，该利润分配预案符合公司发展需求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预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监事会意见

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要求，是在充分考虑公司后续发展及资金需求等因素情况下制定的，符合公司经营现状和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有利于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审议程序合法合规。因此，我们一致同意该预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相关风险提示

公司董事会在综合考虑公司盈利水平、财务状况、现金流状况和可分配利润等情况，并结合自身实际经营发展状况，对后续资金需求做出相应评估后，为持续、稳定地回报股东，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发展的经营成果，提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本次利润分配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须提交公司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文天地出版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 年 3 月 31 日